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我们在审核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后认为：

1. 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3. 未发现参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